证券代码：002640　　证券简称：*ST 跨境　　公告编号：2021-071

跨境通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新提案提交表决。

2.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形。

3.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4.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相关要求，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均需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对单独计票情况进行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1 年 5 月 31 日(星期一)十四时三十分

（2）网络投票时间：2021 年 5 月 31 日

（3）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 年 5 月 31 日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 年 5 月 31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2、召开地点：深圳市环球易购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会议室

3、召开方式：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现场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李勇先生

6、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 26 名，代表股份数为 382,599,4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4.5564%。

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 5 名，代表股份数为 364,151,61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3.3724%(含表决权委托)；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共计 21 名，代表股份数为 18,447,78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1840%；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共计 24 名，代表股份数为 22,449,50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4409%。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的议案七需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方能生效。本次会议以现场投票表决与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70,426,38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6.8183%；反对 12,173,016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3.181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 10,276,48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45.7760%；反对 12,173,01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54.224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70,390,88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6.8091%；反对 12,208,516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3.1909%；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 10,240,98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45.6179%；反对 12,208,51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54.3821%；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61,356,69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4.4478%；反对 21,242,702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5.5522%；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 1,206,8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5.3756%；反对 21,242,70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4.624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61,353,19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4.4469%；反对 21,246,202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5.5531%；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 1,203,3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5.3600%；反对 21,246,20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4.64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70,422,88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6.8174%；反对 12,176,516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3.1826%；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 10,272,98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45.7604%；反对 12,176,51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54.2396%；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70,422,88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6.8174%；反对 12,176,516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3.1826%；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 10,272,98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45.7604%；反对 12,176,51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54.2396%；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73,784,166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7.6960%；反对 8,815,23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2.304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 13,634,26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60.7331%；反对 8,815,234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39.2669%；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未来三年(2021-2023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74,484,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7.8791%；反对 324,6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848%；弃权 7,790,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2.0361%。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 14,334,90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63.8540%；反对 324,6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4459%；弃权 7,790,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34.7001%。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由北京大成(广州)律师事务所卢旺盛，李晶晶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意见如下：

本所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及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跨境通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大成(广州)律师事务所关于跨境通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跨境通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六月一日

证券代码：002640　　证券简称：*ST 跨境　　公告编号：2021-075

跨境通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跨境通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3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提请召开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定于 2021 年 6 月 16 日在深圳市环球易购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环球易购")会议室召开跨境通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规定。

（四）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1 年 6 月 16 日十四时三十分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 年 6 月 16 日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 年 6 月 16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六）参加股东大会的方式：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或者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以上两种方式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股份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

（七）股权登记日：2021 年 6 月 9 日(星期三)

（八）会议出席对象：

1、2021 年 6 月 9 日(星期三)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九）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南山区东滨路 4078 号永新汇 3 号楼环球易购会议室

二、本次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一《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上述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上述议案需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相关要求，上述议案需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对单独计票情况进行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

四、本次会议登记方法

1、欲出席会议的股东及委托代理人应于 2021 年 6 月 10 日 9:00-17:00 到山西省太原市万柏林区滨河西路 51 号摩天石 3#28F 公司证券事务部办公室办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以通过传真或信函的方式于上述时间发送相关资料至公司证券事务部登记，传真或信函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不接受电话登记。

2、法人股东凭持股凭证或股票账户卡、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和营业执照复印件登记。

3、个人股东凭持股凭证或股票账户卡及本人身份证登记；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持股凭证或股票账户卡和身份证登记。

4、登记地点：山西省太原市万柏林区滨河西路 51 号摩天石 3#28F 公司证券事务部办公室。

五、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其他事项

1、本次临时股东大会会期半天，参加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等费用自理。

2、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山西省太原市万柏林区滨河西路 51 号摩天石 3#28F

电话：0351—5270116　　传真：0351—5270118

邮编：030027

联系人：王月娣

六、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七、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跨境通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六月一日

附件一

网络投票操作流程

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程序如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640

2、投票简称：跨境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股东大会的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它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 年 6 月 16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时间为 2021 年 6 月 16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数字证书"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跨境通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以下意向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股东姓名及签章：

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股东持有股数：

委托人股票账号：

受托人签名(或盖章)：

受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委托有效期：

委托人对会议审议议案表决如下(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划"√")：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注：1、委托人或委托单位，请在委托书中对应的表决意见栏目：在累积投票中表明投票数量；如委托人或委托单位委托受托人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必须在委托书中注明"受托人可以按照自己的意思表决"；

2、同一议案表决意见重复无效。附件三

回　　执

截至 2021 年 6 月 9 日，我单位(个人)持有跨境通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股，拟参加公司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出席人姓名：

股东账户：

股东名称：(签章)

注：授权委托书和回执剪报、复印或按照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证券代码：002640　　证券简称：*ST 跨境　　公告编号：2021-074

跨境通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跨境通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主要内容如下：

1、回购股份的方式和用途

本次回购的方式为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本次回购后的股份将在披露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十二个月后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出售，并在披露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后三年内实施完成，若公司未能在上述期限内完成出售，未实施出售部分股份将履行相关程序予以注销。

2、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3、回购股份的种类、数量、占总股本的比例

回购股份的种类：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

回购股份的数量及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本次回购股份按下限不低于 41,680,000 股计算，约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总数 2.68%；按上限不超过 83,360,000 股计算，约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总数 5.35%。

4、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2.88 元/股(含)；

6、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

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 3 个月内，公司将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依法予以实施。

● 相关股东是否存在减持计划：在本次董事会作出回购股份决议前 6 个月内除董事徐佳东存在减持公司股票情形外，其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徐佳东先生因个人债务纠纷其所持公司股份被动减持，非徐佳东本人操作，不存在单独或者与他人联合进行内幕交易及操纵市场的情形。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徐佳东存在未来 3 个月减持计划的情形外，公司暂未获悉其他持股 5%以上股东是否存在减持计划。若相关人员未来拟实施股票减持计划，公司将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回购股份存在回购期限内公司股票价格持续超出回购价格上限，导致回购方案无法顺利实施的风险；

2、本次回购方案存在回购股份所需资金未能筹措到位，导致回购方案无法实施的风险等。

3、若发生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或公司生产经营、财务情况、外部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或其他导致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本次回购方案的事项发生，则存在回购方案无法顺利实施或者根据相关规定变更或终止本次回购方案的风险；

4、公司本次回购股份将在披露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十二个月后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出售，若公司未能在上述期限内完成出售，则存在未出售部分股份予以注销的风险；

5、如遇监管部门颁布新的回购相关规范性文件，导致本次回购实施过程中需要根据监管新规调整回购相应条款的风险。

公司将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回购方案的审议及实施程序

2021 年 5 月 31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以 9 名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已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以下简称"《回购细则》")第三十一条规定，公司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需情形回购股份的，应当在相关事实发生之日起十个交易日内或者收到该情形回购股份提议之日起十个交易日内，召开董事会审议回购方案。

截至 2021 年 5 月 28 日收市，公司股票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内(从 2021 年 4 月 27 日开始至 2021 年 5 月 28 日)收盘价跌幅累计已达到 30%。计算过程如下：

2021 年 4 月 27 日公司股票收盘价为 3.97 元，截至 2021 年 5 月 28 日收市时公司股票收盘价为 1.94 元，公司股票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内(从 2021 年 4 月 27 日开始至 2021 年 5 月 28 日)收盘价跌幅累计为 51.13%=(3.97-1.94)/3.97，已达到 30%，下同。

本次董事会召开日为 2021 年 5 月 31 日，董事会审议时点在相关事实发生之日起十个交易日内，符合《回购细则》的要求。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回购方案的主要内容

1、回购股份的目的

鉴于近期公司股票价格出现较大跌幅，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投资价值的认可，结合公司经营情况等因素，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增强公众投资者对公司的投资信心，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2、回购股份是否符合相关条件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符合《回购细则》第二条第二款规定的条件：

因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需回购本公司股份，应当符合以下条件之一：

（1）公司股票收盘价低于其最近一期每股净资产；

（2）连续二十个交易日内公司股票收盘价跌幅累计达到 30%。

公司股票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内(从 2021 年 4 月 27 日开始至 2021 年 5 月 28 日)收盘价跌幅累计为 51.13%，已达到 30%，符合《回购细则》规定的条件。

3、回购股份的方式和用途

本次回购的方式为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本次回购后的股份将在披露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十二个月后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出售，并在披露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后三年内完成出售，若公司未能在上述期限内完成出售，未实施出售部分股份将履行相关程序予以注销。

4、回购规模及资金来源

本次回购股份总数不低于 41,680,000 股，不超过 83,360,000 股。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5、回购股份的种类、数量、占总股本的比例、资金总额

回购股份的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 股)

回购股份的数量及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本次回购股份按下限不低于 41,680,000 股计算，约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总数 2.68%；按上限不超过 83,360,000 股计算，约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总数 5.35%。

回购用途	按照回购数量下限			按照回购数量上限			回购实施期限
	拟回购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拟回购资金总额(万元)	拟回购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拟回购资金总额(万元)	
出售	41,680,000	2.68%	12,003.84	83,360,000	5.35%	24,007.68	不超过 3 个月

6、回购股份的价格

结合公司目前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拟定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2.88 元/股(含)，未超过董事会审议本次回购决议前三十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的 150%，具体回购价格将综合公司二级市场股票价格、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确定。

7、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

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 3 个月内，公司将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依法予以实施。

公司不得在下列期间内回购公司股票：

（1）公司定期报告、业绩预告或业绩快报公告前 10 个交易日内；

（2）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后 2 个交易日内；

（3）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情形。

8、预计回购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以截至目前公司总股本为基础，若回购股份全部出售完毕，则公司总股本不发生变化；若回购股份未能实施完成，导致全部被注销，则以此测算的公司股本结构变化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本次回购前		按照回购数量下限回购后		按照回购数量上限回购后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306,309,858	19.66	306,309,858	20.20%	306,309,858	20.77%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251,731,472	80.34%	1,210,051,472	79.80%	1,168,371,472	79.23%
总股本	1,558,041,330	100%	1,516,361,330	100%	1,474,681,330	100%

注：上述变动情况暂未考虑其他因素影响，以上测算数据仅供参考，具体回购股份数量及占总股本比例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数量为准。

9、本次回购股份对公司日常经营、财务、研发、盈利能力、债务履行能力、未来发展及维持上市地位等可能产生的影响的分析及全体董事关于本次回购股份不会损害上市公司的债务履行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的承诺

（1）根据本次回购方案，回购资金将在回购期限内择机支付，具有一定弹性。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未经审计)，公司总资产 615,910.24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2,318.45 万元，流动资产 367,556.43 万元。若回购数量上限全部实施完毕，本次回购数量上限回购金额为 24,007.68 万元，按公司 2021 年 3 月 31 日财务数据测算，本次回购资金分别占上述指标的 3.90%、23.46%、6.53%。根据公司经营和未来发展规划，公司认为不超过 83,360,000 股回购股份，不会对公司的经营、财务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向市场传递了公司董事会看好公司内在价值的信号，有利于维护公司股价和在资本市场的良好形象，增强公众投资者对公司的信心，并进一步提升公司价值，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全体董事承诺本次回购股份不会损害公司的债务履行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

本次股份回购实施完成后，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回购后公司的股权分布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的条件，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10、独立董事关于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合规性、必要性、合理性、可行性等相关事项的意见

（1）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关于支持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的意见》、《回购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董事会会议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2）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是在对公司价值和未来可持续发展较为认可的基础上做出的。回购股份的实施，可以增强投资者信心，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可持续发展。

（3）公司拟用于本次回购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本次回购不会对公司经营、财务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可行。

（4）本次回购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我们认为公司本次回购股份合法合规，回购方案具备可行性和必要性，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我们一致同意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相关事项。

11、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董事会作出回购股份决议前六个月内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情况，是否存在单独或者与他人联合进行内幕交易及操纵市场行为的说明，回购期间的增减持计划；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未来六个月的减持计划

在本次董事会作出回购股份决议前 6 个月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买卖本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徐佳东	股份转让	2020.12.9	6,000,000	0.39%
	大宗交易	2021.4.8-2021.4.28	5,865,000	0.38%
	竞价交易	2020.12.14-2021.5.28	28,879,722	1.85%
合　计		-	40,744,722	2.62%
李玉霞	竞价交易	2020.12.3	3,200	0.0002%

除上述人员存在减持公司股票情形外，其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回购期间暂无增减持计划。

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12 日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存在被动减持公司股份风险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113)，徐佳东先生因涉及债务纠纷，未来六个月内其个人名下股份存在被司法强制执行、执行股权质押协议等被动减持的风险。上述减持系被动减持，非徐佳东本人操作。2021 年 5 月 12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聘任李玉霞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在上述会议审议之前，李玉霞女士未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上述人员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不存在单独或者与他人联合进行内幕交易及操纵市场的情形。

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未来六个月的减持计划情况如下：

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22 日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存在被动减持公司股份风险的减持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1-064)，徐佳东先生因涉及债务纠纷，其个人名下股份存在被司法强制执行、执行股权质押协议等被动减持的风险，自 2021 年 6 月 14 日起三个月内，拟被动减持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3%。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除徐佳东存在未来 3 个月减持计划的情形外，公司暂未获悉其他持股 5%以上股东是否存在减持计划。若相关人员未来拟实施股票减持计划，公司将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12、回购股份后依法注销或者转让的相关安排

本次回购后的股份将在披露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十二个月后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出售，并在披露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后三年内完成出售，若公司未能在上述期限内完成出售，未实施出售部分股份将履行相关程序予以注销，公司注册资本将相应减少。董事会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回购细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办理回购股份后的出售事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13、公司防范侵害债权人利益的相关安排

若发生股份注销情形，公司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规定，履行通知债权人等法定程序，充分保障债权人的合法权益。

14、办理本次回购股份事宜的具体授权

为顺利实施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方案，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相关事宜，授权内容及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1）设立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及其他相关事宜；

（2）在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允许的范围内，根据公司及市场的具体情况，在回购期限内择机回购股份，包括回购的时间、价格和数量等；

（3）依据有关规定及监管机构的要求调整具体实施方案，办理与股份回购有关的其他事宜；

（4）办理相关报批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制作、修改、补充、签署、递交、呈报、执行本次回购股份相关的所有必要的文件、合同、协议等；

（5）依据有关规定(即适用的法律、法规，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办理其他以上虽未列明但为本次股份回购所必须的事宜。上述授权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三、回购方案的不确定性风险

1、本次回购股份存在回购期限内公司股票价格持续超出回购价格上限，导致回购方案无法顺利实施的风险；

2、本次回购方案存在回购股份所需资金未能筹措到位，导致回购方案无法实施的风险等。

3、若发生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或公司生产经营、财务情况、外部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或其他导致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本次回购方案的事项发生，则存在回购方案无法顺利实施或者根据相关规定变更或终止本次回购方案的风险；

4、公司本次回购股份将在披露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十二个月后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出售，若公司未能在上述期限内完成出售，则存在未出售部分股份予以注销的风险；

5、如遇监管部门颁布新的回购相关规范性文件，导致本次回购实施过程中需要根据监管新规调整回购相应条款的风险。

公司将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对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4、全体董事关于本次回购股份不会损害公司的债务履行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的承诺

特此公告。

跨境通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六月一日

证券代码：002640　　证券简称：*ST 跨境　　公告编号：2021-076

跨境通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 2020 年年报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跨境通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16 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跨境通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的 2020 年年报的问询函》(公司部年报问询函【2021】第 103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要求公司就相关问题做出书面说明，在 2021 年 5 月 24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并对外披露，同时抄送山西证监局上市公司监管处。

因部分问题需进一步核实、确认，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将延期至 2021 年 6 月 7 日前回复问询函。公司将加快相关工作进度，尽快回复并履行披露义务。

公司对此次延期回复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跨境通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六月一日

证券代码：002640　　证券简称：*ST 跨境　　公告编号：2021-073

跨境通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跨境通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 2021 年 5 月 28 日以书面送达或者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5 月 31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会议召开。会议应参会监事 3 名，实际参会监事 3 名，董事长、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列席，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杨建新先生主持，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经过充分的讨论，一致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回购公司股份可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投资信心，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回购价格合理、公允。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跨境通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六月一日

证券代码：002640　　证券简称：*ST 跨境　　公告编号：2021-072

跨境通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跨境通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 2021 年 5 月 28 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和监事发出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 2021 年 5 月 31 日以现场及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董事 9 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勇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提请召开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关于召开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1.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对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跨境通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六月一日

证券代码：000893　　证券简称：亚钾国际　　公告编号：2021-037

亚钾国际投资(广州)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召开时间：2021 年 5 月 31 日下午 14:30

2、召开地点：广州市天河区珠江